

证券代码: 000755

证券简称: 山西路桥

公告编号: 临 2020-063

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

近日,公司相继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,(2020)晋 01 民初 977 号、981 号、982 号、989 号、1008 号-1037 号、1057 号-1076 号、1077 号-1083 号、1085 号-1097 号、1099 号、1100 号、1103 号-1116 号应诉通知书和举证通知书等诉讼材料,合计 90 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。

二、有关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1、当事人

原告:邱越贤、曹双玲、邵云静、赵凤尧、丁永军等 90 人。

被告: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2、诉讼请求

(1) 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邱越贤、曹双玲、邵云静、赵凤尧等 90 人各项损失共计人民币 3,215,542.27 元;

(2) 请求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。

3、事实与理由

原告认为因被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使其受到投资损失,原告购买股票的时间在被告虚假陈述实施日以后,至揭露日之前。为维护其合法权益,向太原市中

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三、简要说明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的判决或裁定，上述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尚不确定。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民事起诉状。

2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（2020）晋 01 民初 977 号、981 号、982 号、989 号、1008 号-1037 号、1057 号-1076 号、1077 号-1083 号、1085 号-1097 号、1099 号、1100 号、1103 号-1116 号应诉通知书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3 日